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 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总工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广东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工作的通知》（粤工总〔2022〕21 号）要求，现将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积极组队报名参赛。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 竞赛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致首届大国工匠创新交流大会贺信精神和广东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组织动员全省广大职工认真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在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等重点工作和助力实现“健康中国”“健康广东”中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为全省慢病管理人员学习技术、展示才能、脱颖而出搭建平台，探索发展壮大新时代慢病管理人才队伍的新路径、新方法，根据工作安排，举办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为做好竞赛的组织实施，确保竞赛取得圆满成功，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组织架构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为省级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已纳入 2022 年度广东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范围，由广东省总工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主办，广东省总工会职工技术协作中心、广东省健康教育协会、广东省中医院承办。大赛成立竞赛项目组织委员会等机构，统筹指导和安排竞赛各项工作。

（一）竞赛组委会

主任：关文强 广东省总工会职工技术协作中心负责人

副主任：汤捷 广东省健康教育协会会长
刘先彬 广东省健康教育协会党支部书记、常务副会长
兼秘书长
刘旭生 广东省中医院肾病大科主任、教授
成 员：
卢次勇 中山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副院长、教授
许岸高 惠州市医学会会长
程兰 广东省中医院慢病管理科主任
吴一帆 广东省中医院副研究员、广东省健康教育协会
慢病管理技术推广专委会主任委员
钱朝南 广州市泰和肿瘤医院院长
吴传安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院长
张铭志 汕头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联合汕头国际眼科中
心党总支副书记、常务副院长
柯昌能 深圳市龙华中心医院院长
陈智聪 深圳市龙华区慢性病防治中心主任

（二）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广东省总工会职工技术协作中心（广州市越秀南东园横路5号工会大厦817房），具体负责竞赛组织安排和日常管理。

主 任：罗凯旋
副主任：刘先彬 刘旭生
成 员：林 莉 张杰芳 何杏梅 王 静 吴一帆
徐志宏 冼志森 陈楚婷

1. 赛务组

负责制定竞赛日程安排、落实竞赛实施方案；负责制定竞赛规则、命制考核项目、理论试题、评分标准及相关技术文件；负责比赛期间场地、比赛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安全确认等工作；负责技术工作组专家的沟通及比赛期间专家征询会的安排和落实；负责选手报名、资格审查和竞赛奖励计分；负责制发竞赛所需材料、物料。

组 长：刘先彬

成 员：张杰芳 刘旭生 吴一帆

2. 后勤组

主要负责安排竞赛有关人员的报到、食宿、交通、安全、医护和礼仪等后勤保障工作；负责落实比赛场地和技能大赛的布置工作；负责复赛当天开幕式、颁奖仪式等组织、协调工作。

组 长：何杏梅

成 员：王 静 冼志森 刘伟亮

3. 宣传组

主要负责竞赛宣传报道、信息的发布和资料整理。

组 长：林莉

成 员：何杏梅 王 静 邵丽萍

4. 接待组

主要负责落实省、市领导及各主承办单位领导邀请和接待；负责落实出席活动的领导名单，做好贵宾休息室和主席台的布置、领导车辆停放工作。

组 长：徐志宏

成 员：陈楚婷 何杏梅 冼志森

5. 仲裁组

负责受理参赛代表队书面申诉，提出处理意见，报竞赛组委会审批，作为争议的最终处理意见。

组 长：关文强

成 员：汤 捷 刘先彬 刘旭生 赵庆国

二、竞赛形式和内容

本次竞赛分初赛和复赛（即决赛）两个阶段。全省开展慢病管理的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均可派出代表参赛。

初赛：各报名单位需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组织初赛，由大赛组委会监督指导，选拔出优秀选手参加复赛。

复赛：内容包括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竞赛两部分（参考书目及技术指标见附件1）。选手成绩实行百分制，即按总分100分计算，其中理论知识成绩占30%，操作技能成绩占70%，若总分相同，则以操作技能分数高低排列名次。复赛重点考核参赛选手的慢病管理知识与知识传播能力、慢病管理技术操作能力、思维能力及沟通、人文关怀等相关知识及能力。

（一）理论考试（占总成绩的30%）。包括慢病管理制度规范，心脑血管疾病、代谢性疾病、呼吸系统疾病、慢性肾脏疾病、肿瘤等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诊疗及管理等相关知识和相关行政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二）操作技能（占总成绩的70%）。设慢病管理综合案例，选手根据案例提供的线索，选择合适的工具并熟练使用，

制定检查方案，实施慢病管理流程，途中根据发生的情况作出符合实际专业的、规范的、合理的处理。

三、参赛人员及条件

（一）参赛对象

全省各级医疗机构从事心脑血管疾病、代谢性疾病、呼吸系统疾病、慢性肾脏疾病、肿瘤等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健康教育、疾病诊疗管理和临床营养等相关工作的医护人员，包括全科及专科医生、护士，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医护人员、慢病管理工作人员等。

（二）人员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优良的道德品质，责任心强，既往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行为或受过党纪、政纪处分。

2. 爱岗敬业，甘于奉献，具有慢病防治与管理的专业知识和熟练的专业技能，受到业内外及服务对象的普遍好评。

3. 在本次慢病管理技能大赛培训班担任授课老师及大赛组委会成员者一律不列入参赛对象范围。

4. 参赛人员所在单位在保证慢病管理岗位配置，提高员工薪酬，提升员工积极性，加强员工归属感等方面对慢病管理工作予以高度重视和关注。

四、奖项设置

复赛设个人单项奖和优秀组织奖。

（一）个人单项奖

本次大赛获得名次的选手将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职工技术大赛工作规程〉的通知》（粤工总〔2013〕14号）和

《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广东省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工作的通知》（粤工总〔2022〕21 号）有关规定，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奖励。

1. 复赛综合成绩排名第一的选手，由广东省总工会职工技术协作中心按程序向广东省总工会申报“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2. 复赛综合得分前 5 名的优胜选手，由广东省总工会、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四家单位联合发文予以通报表扬；

3. 复赛理论知识、操作技能单项比赛得分前 3 名的 6 名选手，予以通报表扬。

（二）优秀组织奖

大赛设优秀组织奖 3 个，根据地方竞赛组织情况，对组织工作出色、比赛成绩突出的单位，予以通报表扬。

五、参赛程序

（一）报名办法

参赛的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需根据实际情况先行组织初赛，由大赛组委会监督指导，选拔出优秀选手参加全省复赛。复赛选手需填写并提交《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复赛选手报名表》（附件 2），并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邮寄到广东省健康教育协会办公室。

（二）资格审核

参赛选手的资格逐级把关。选手须提供以下材料连同报名资料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一并寄往大赛组委会审核，以

办理相关参赛手续。

1. 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上加盖“与原件相符”印章，原件由所在单位查验。参加复赛选手复赛前需出示身份证交大赛组委会仲裁组查验。

2. 从事慢病管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在职证明，在职证明需加盖单位或人事部门公章。

3. 蓝底彩色免冠相片 2 张，大赛组委会根据参赛选手资料制作参赛证，并在参赛期间发放。

以上材料由各参赛单位统一报送至广东省健康教育协会。

广东省健康教育协会联系方式：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 387 号万达广场 B4 座 3012 室

邮编：511442

联系人：刘先彬、何杏梅

手机：18998330008, 15218432050

电子邮箱：gdjjx2002@sina.com

（三）复赛时间及地点

1. 复赛时间：2022 年 11 月 5 日（暂定）

2. 复赛地点：深圳市维也纳国际酒店（深圳市龙华新区深圳北站西广场 B 座）（暂定）

（四）参赛费用

1. 本次竞赛不收取任何报名费；

2. 竞赛期间，比赛场地、赛场设施、能耗、耗材等由主

办方承担；

3. 所有参加复赛的选手及领队交通食宿自理，回原单位报销。

六、竞赛规则

（一）选手须知

1. 初赛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组织，由大赛组委会监督指导，选拔出优秀选手参加全省复赛。

2. 参赛选手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并佩戴竞赛组委会签发的参赛证参加复赛；

3. 参赛选手必须按照比赛时间，在开幕式前 40 分钟检录进入赛场，并按照指定的编号位参加比赛。迟到 15 分钟者不得参加比赛。离开赛场后不得在赛场周围高声谈论、逗留；

4.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不得将相关技术资料 and 工具书带入赛场。所有的通讯工具和摄像工具不得带入比赛现场；

5.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长同意；

6. 参赛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如遇问题需举手向裁判人员提问，选手之间互相询问按作弊处理；

7. 当听到大赛结束命令时，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操作或答题，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比赛时间。离开比赛场地时，不得将草稿纸等与比赛有关的物品带离现场；

8. 如有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参赛选手应按规定遵守。如

工种有防护要求，请按要求做好防护准备；

9. 如遇比赛期间身体不适或发生其他意外事故，参赛选手应第一时间报告现场工作人员，同时采取相应措施。

（二）赛场规则

1. 赛务人员须统一佩戴由比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关证件，着装须整齐，不得穿背心拖鞋进入赛场；

2. 比赛现场除现场评委、安全巡视和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以外，其他人员未经允许不得进入赛场；

3. 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须经过组委会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得影响比赛进行；

4. 各参赛选手的陪同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赛场。

七、申诉与仲裁

（一）申诉

1. 参赛选手对不符合比赛规定的工具和设备、有失公正的评审和计分，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2. 选手申诉均须在规定时限（竞赛结束后3天内）用书面形式向仲裁组提出。仲裁组要认真负责地受理选手申诉，并将处理意见尽快反馈当事人。

（二）仲裁

1. 为保证比赛顺利进行，保证比赛结果公平公正，组委会下设仲裁组。仲裁组负责受理大赛中出现的所有申诉并进行仲裁；

2. 仲裁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

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按弃权处理。

八、其他

本实施方案的解释权属本次竞赛组委会，未尽事宜由组委会另行通知。

- 附件:
1.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技术文件
 2.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复赛选手报名表
 3.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复赛选手汇总表
 4.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新冠肺炎防控应急工作方案

附件1

2022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 竞赛技术文件

一、大赛内容

大赛复赛重点考核参赛选手的慢病管理知识与知识传播能力、慢病管理技术操作能力、思维能力及沟通、人文关怀等相关知识及能力。

(一) 理论考试(占总成绩的30%)。包括慢病管理制度规范、高血压和糖尿病等慢性病的诊疗、管理等相关知识和相关行政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二) 操作技能(占总成绩的70%)。设慢病管理综合案例,选手根据案例提供的线索,选择合适的工具并熟练使用,制定检查方案,实施慢病管理流程,途中根据发生的情况作出符合实际的处理。

二、参考资料

(一) 复习资料

《慢病管理理论真题练习卷》(竞赛组委会主编)

(二) 参考书目

1. 《慢病管理内部参考资料》(刘先彬 吴一帆主编)
2. 《慢病管理实务图解》(吴一帆 邹涛主编)

附件 2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选手复赛报名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是否中共党员		参赛人近照
单位						职务		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是否从事慢病管理工作		从事慢病管理工作年限		不良记录	是/否					
项目所在医疗机构										
主要工作业绩										
曾获奖项目										
所在单位初赛（初审）意见	同意推荐该职工参加复赛。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div>									

本人已阅晓大赛通知的全部内容，保证提供的信息真实、完整，并自觉遵守规则和服从主办方和承办方的统筹安排。

签名确认： 2022年 月 日

附件 3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复赛选手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领队姓名： 性别： 职务（岗位）：

手机：

序号	选手姓名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从事慢病管理工作年限	手机号码	是否中共党员
1						
2						
3						

备注：1. “推荐单位”为复赛选手所属单位。

2. 此表请于2022年9月30日前交到大赛组委会。

2022年 月 日

附件 4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 新冠肺炎防控应急工作方案

为确保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顺利开展,根据国家、广东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结合最新疫情防控形势,提前做好赛事疫情防控工作,有效防止疫情发生及传播,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充分认识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的意义和影响,切实落实属地责任。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建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严格落实防控措施,有效预防和化解风险隐患,及时处置突发情况,不发生疫情传播,不发生与 2022 年广东省慢病管理职业技能竞赛相关的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保障竞赛顺利举办。

二、人员防控

(一) 报到当天,以参赛团队为单位,进行个人信息登记、测量体温,并查看“粤康码”或“穗康码”,每人每天分发一个口罩,由领队在报到处领取,完成以上事项方可领取参赛资格证,完成报到手续。

(二) 在竞赛场地入口设置体温测量点。

1. 对进入管辖区的人员做好测温工作，做好人员信息和测温记录，体温正常方可进入。

2. 对体温 ≥ 37.3 的人员，拒绝进入，并第一时间报告大赛组委会和辖区指定应急部门，做好相关区域消毒，依照疫情防控指引采取相应措施。

（三）设立临时医学观察点和单独隔离观察间，临时医学观察间用于初测体温 ≥ 37.3 的人员的体温复测和待送人员停留；单独隔离观察间用于不需要在医院隔离的具有发热等症状人员的隔离观察。

（四）对拒不配合测温和登记工作的相关人员，选手则取消参赛资格，其他人员则拒绝进入竞赛场地，并立即上报领导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

（五）防控期间严格控制外卖、快递人员进入管辖区域。

三、环境防控

（一）加强管辖区域的环境卫生保洁工作，增加保洁频率和次数，特别是卫生间和人流密集场所。

（二）按照《机关企事业单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消毒工作指引》，保洁人员使用消毒药剂对管辖区域的公共设施设备及开放性场所全面消毒，消毒次数要相应增加。电梯轿箱、卫生间每隔两个小时消毒一次。

（三）加强巡查和检查，增加安保巡逻的频率和次数，确保管辖区域的安全保卫和消防安全工作。

四、出现疑似疫情后的应急防控措施

按照政府部门要求及时有效的开展相关防控措施：

（一）管辖区域内发现疑似病例后，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1. 将大赛期间有关的疫情情况每日统一上报大赛组委会，由组委会指定人员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2. 联系三甲医院(指定医院),对疑似病人进行救治和隔离。
3. 积极配合卫健部门对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进行调查，视情况采取相应隔离、追踪、救治措施。
4. 按照省、市、区、街道和卫健委要求，落实其他冠状病毒紧急防控、防治、救治应对措施。
5. 对疑似病例人员所在部门和区域进行消毒。

（二）发现新冠病例后，立即采取以下措施：

1. 按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要求，向大赛组委会报告，由组委会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
2. 配合卫健部门及时追踪密切接触者，对有接触者进行隔离观察。
3. 通知新冠病例人员所属街道，由街道联系家属，做好防范和跟进工作。
4. 协调防疫部门对相关场地进行严格的消毒。
5. 服从疫情防控部门的指挥，严格执行相关指引，配合做好一切防控工作。必要时按照指引立即停止赛事。